**武陟县2020年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

**工程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武政招标采购[2020]088号**

**交易编号：武交采GKZB2020-032号**



**采 购 人：武陟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亿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_Toc1744451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_Toc1744451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_Toc17444517)

[一、 总则 12](#_Toc17444518)

[二、 招标文件 14](#_Toc17444519)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5](#_Toc17444520)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7](#_Toc17444521)

[五、 开标与评标 18](#_Toc17444522)

[六、 中标和合同 22](#_Toc17444523)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_Toc17444524)

[第四章 采购需求 29](#_Toc17444525)

[第五章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34](#_Toc174445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格式 43](#_Toc17444527)

[第七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9](#_Toc17444528)

**特别提醒**

1.为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投标人只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参加交易活动。

2.根据《河南省“健康码”使用管理办法》要求，进入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参加交易活动的人员，均须出示支付宝“河南健康码”（健康码需为绿色状态）及身份证登记进场。

请所有人员进场前自觉做好个人防护，正确佩戴口罩，主动保持一米以上距离间隔，配合做好扫码验证、体温检测、身份登记等防控工作，并按照工作人员引导有序进场。

1. 招标公告

## 武陟县农业农村局武陟县2020年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物资采购项目

##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  武陟县2020年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陆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入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2020 年 11 月 日9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武政招标采购[2020]088号**

交易编号：武交采GKZB2020-032号

项目名称： 武陟县2020年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物资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3320000.00万元（一包：220000.00元；二包：310000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本公告附件)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全部工作。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一包需具有有效的肥料正式登记证；

2.2一包需具有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农机肥检测报告；

2.3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2.4经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第三方征信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信用报告，信用等级达到A级及以上，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征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

2.5提供《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诚信查询系统》诚信状态查询结果，交易诚信状态查询结果须为“绿色”状态（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时间前一天止）；

2.6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 **获取招标文件：**
2. 时间：2020 年 10月 日至2020年 10月 日（北京时间）；
3. 地点：登陆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入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系统；
4. 方式：采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

特别提醒：获取招标文件前请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首页-下载中心-下载《焦作市电子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按要求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

1. 售价:0元/份。
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3. 时间：2020 年 11 月 日9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
4. 地点：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 厅（武陟县河朔大道中段产业集聚区东门）。
5.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6. **其他补充事宜：**
7.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武陟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武陟县兴华路160号

联系方式：1301751629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省亿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汴路与玉凤路交叉口向南500米升龙环球大厦C座26楼2605室

联系方式：0391-72898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红升

电　话：13017516297

 时间：2020 年10月 日

1.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招标文件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招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有差异，应以本表为准。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 |
|  | 采购人 | 武陟县农业农村局 |
|  | 采购代理机构 | 河南省亿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项目名称 | 武陟县2020年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物资采购项目（一包） |
|  | 资金来源 | 上级补助资金 |
|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 报价范围 | 投标总价中须包括提供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货物、服务的相关费用 |
|  | 投标有效期 | 60日历天  |
|  | 现场考察 | 🗹不组织，各投标人自行考察□组织，考察时间：　　　考察集中地点： |
|  | 投标保证金 | 1.投标保证金：**肆仟元（4000.00元）** 2.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追索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仟元，并予以没收，投标人应作出相应承诺（承诺书格式见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中）：（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或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4）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3.投标人违反上述规定且拒不支付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人可向武陟县人民法院起诉追索投标保证金。 |
|  | 投标文件的份数 |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1 份，副本5份）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本1 份，副本5份）电子版一份（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应为PDF格式或WORD格式文件，并应是包括投标文件正本所有内容的清晰扫描件，用U盘存储，评审时以纸质版为准），电子版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此密封袋单独密封。 |
|  | 装订要求 |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和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副本分别胶装，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接受任何形式活页装订，未按要求装订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  | 投标文件的密封 |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在密封袋（箱）中，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在密封袋（箱）中，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证明文件两部分组成。**注：未按上述要求密封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
|  | 包装袋的标记 |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包装袋的标记：**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 项目 包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包装袋的标记：**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 项目 包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注：未按上述要求（打印）标记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
|  | 评标委员会 |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
|  | 签订合同 | 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  |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
|  | 本项目采购的所有产品是否允许进口产品投标：否（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  |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证明材料（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外）的原件，装入密封袋（箱）内，并加以密封，且列出核查清单（见附件1），核查清单应附在原件密封袋（箱）表面上。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将原件交予现场工作人员，评标结束后退还给各投标人。** |
|  | 此招标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存在争议时，可以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解决争议；
	2. 在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认为评标委员会对招标文件存在误解时，可对招标文件做出解释，并承担相应责任，评标委员会应当依据该解释评标；评标委员会对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解释不承担责任，认为有必要的，可将该解释情况写入评标报告。
 |
|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1.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用收取标准：见《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
2. 支付方式：现金。
3.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

****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5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1.1%=4.4万元

 合计收费=1.5+4.4=5.9万元

**附件一**

核查清单（格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原件份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日期：

注：

* + 1. 凡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原件**（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外）**的材料均应列入该清单，本清单只列提供原件的材料。
		2.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不得将本清单密封到投标文件中。
		3. 本表仅为格式示例，不具约束性，投标人可以根据需要对此表进行填充扩展。

## 总则

*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中所述的项目。

* 1. **定义**
	2.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6. “中标人”是指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经评审被最终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7. “质量保证期”在此期限内因设备质量问题均由投标人免费维修或更换，采购人不因此承担任何费用。
	8. “设立登记证书”是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https://baike.baidu.com/item/%E5%B7%A5%E5%95%86%E8%A1%8C%E6%94%BF%E7%AE%A1%E7%90%86%E6%9C%BA%E5%85%B3/2954967%22%20%5Ct%20%22https%3A//baike.baidu.com/item/%E8%90%A5%E4%B8%9A%E6%89%A7%E7%85%A7/_blank)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民政部门颁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司法行政机关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等凭证；
	9.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凭证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投标的，指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等凭证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10. “重大违法行为”系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业停产、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1. “原公告发布媒体”是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12. **通知：因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包括澄清、修改、补充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发出，各投标人应当时刻关注原公告发布媒体所发出关于本项目的相关通知。

* 1.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或“制造商”是指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提供同一生产厂家同一资料的，如其中有一家投标人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资料，其余投标人提供资料未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均予以认可，如出现内容不一致的以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为准；不同投标人提供同一生产厂家同一资料均未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均不予认可。**
	2. **合格的投标人**
	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4. 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招标的规定。
	6. 已按招标公告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
	7.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的要求，根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日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的信息，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网站为准）、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为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为准）、经营异常名录（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为准）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为准）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站。**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查询截止时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招标文件

*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采购内容及其他要求、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等内容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格式

第七章 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

根据本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或更正，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应立即**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进入会员系统提出**并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解决。如果因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出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3.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4.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1.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 **要求**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投标文件。
	3.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资格要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任何口头协议均不影响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任何条款和内容。
	6.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并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1. **计量单位**
	2.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以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电子表为准)。
	4. **投标文件的组成**
	5. 投标文件由“第五章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格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格式”两部分内容及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资料组成。
	6. 投标人必须对完整的项目（包）进行投标，拆分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招标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第五章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格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格式”完整的填写和编制投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 1. **投标报价**
	2. 报价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报价应具有唯一性，即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4. **投标货币**

本项目所有报价均使用人民币填报，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投标报价。

* 1. **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有效期**
	3.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本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责任。
	5. **投标文件的密封、签字、盖章及装订**
	6.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投标文件的密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必须编序。
	9. 投标文件格式中凡是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处均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本招标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投标人）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
	10. 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
	11. 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以及拟提供服务的详细描述。
	12. 投标文件的装订：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2.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接收）地点为招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3.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4.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5. 采购代理机构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6.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7.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文件应按照本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密封、签字，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字样。补充、修改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地点；
	9.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开标与评标

* 1. **开标**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3. 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开标会议。
		1.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人证相符，准予办理签到手续；**
		2. **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的，需携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人证相符，准予办理签到手续。**
	4. 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主持人宣布开标程序和注意事项；
	5.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6.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7.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记录。投标人未当场提出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8. 开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应在指定地点等待采购代理机构的安排，不得擅自离开，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影响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10.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递交投标文件的；
	1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密封的；
	12. 未购买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13. 一个投标人不止递交一套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文件的。
	14. **资格审查**
	15.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6.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有效，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投标无效。
	17.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 1.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1. **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
3. 投标文件格式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
4. 不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的；
5. 不响应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6. 投标文件中出现有选择性报价的；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存在以上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2.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
	3. 重大偏离是指投标人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服务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6.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7.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9.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的澄清**
	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4. 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5. 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要求做出澄清和答复。
	6. **比较与评价**
	7. **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本文件第七章；**
	8.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高低排序向采购人推荐3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同一品牌的认定：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1.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中标结果的活动；
	4. 为保证中标结果的公正性，开标之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时，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在评标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成员之外；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6. 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7. **废标条款**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中标和合同

* 1. **中标通知**
	2. 中标结果将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
	3.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 中标人凭《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 履约担保（如有）：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交纳履约担保。过期不交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另行确定中标人。
	6.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7. 采购人、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30日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者从其规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书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8. 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报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武陟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
	10. 合同双方如违约，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中的规定执行。
	11. **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1.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予以处罚。
	6. 质疑文件格式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zhiyihanfanben.zip)”，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质疑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一式二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3. 质疑联系事项：
1. 供应商应以书面方式将质疑函分别送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人：

联系人： 王红升 联系电话： 13017516297

联系地址： 武陟县兴华路160号

1.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省亿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党子帛

联系电话：0391-7289803

联系地址： 郑州市郑汴路与玉凤路交叉口向南500米升龙环球大厦C座26楼2605室

1.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产品购销合同**

采购方（甲方）：

 供货方（乙方）：

 签订地点:

合同编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授予**

 (项目编号: )甲方为采购方,经批准,用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

 **二、 合同文件组成**

 1. 本合同条款；2. 中标通知书；3.乙方投标文件；4.招标文件；5.其它相关文件。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如有不一致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三、 合同采购产品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和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产地、生产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合价 |
|  |  |  |  |  |  |  |
|  |  |  |  |  |  |  |
| 总合计： | 人民币大写： 万元；小写： 万元 |

 合同金额（小写）： 元(人民币)；

（大写）： 元(人民币)。

**备注：合同总价包含装卸、运输、保险、税费和售后服务（保修期内备件、安装、调试、培训费用等）所需费用。**

**四、 产品的要求和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 。

2．乙方提供货物产品应是货物厂家授权许可，应保证需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权的指控，并承担由于提供供货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

**五、交货期限**

1.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本合同签订后 ，乙方应在 年 月 日前交货完成。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2.乙方负责送货，供货地为甲方指定地点。供货上门到采购方所产生的装卸、运输、保险、税金和售后服务等所需费用由供货方承担。

3运输过程中的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4.若因乙方运输装卸原因，造成产品损坏，损失由乙方承担。

 5.质保期按合同（8.1条款）约定内容执行，在质保期限内货物非甲方原因所出现的所有质量问题，均由乙方承担。

**六、供货实施细节**

 1.供货方式：该项目的货物供货事宜，由供货商负责直接供货。

2.乙方工作:负责组织供货的实施并承担供货后果、售后服务。按照合同产品的要求，并向甲方提供正式的供货销售发票。

3.甲方工作：负责协助乙方进行产品验收。

**七、验收及货款支付方式**

合同生效后，乙方负责将货物送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90%，剩余10%，质保期满且检验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付清（无利息）。

**注：乙方需按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 %。**

**八、售后技术服务**

1．产品质量担保期从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易损件及消耗品不在质保范围内。

2．在质保期内，维修、保养、配件供应(消耗品除外)免费。

3．乙方负责对甲方操作、维修人员和有关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使之完全掌握全部使用技术。

4．乙方对设备进行终身维修，只收取人工和零部件成本费。施工期内如有设备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天内派人至甲方现场维修(本市范围内24小时到达)。

5. 如货物经乙方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在甲方未完全掌握设备使用技术前，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7.甲方负责设备的安全施工管理。

8.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执行，如招标文件没有规定，可由甲乙双方另行约定。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2. 若甲方未按约定时间支付乙方设备款，甲方除支付乙方设备款外还需按每延迟一日支付未付款额 3 ‰ 的违约金，但累计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 3 ‰ 滞纳金，但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5％ 。

4.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5.如出现违约责任，双方协商解决或按《合同法》执行。

**十、质保期**

1、本合同约定保修期限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限为一年。

2、如在质保期内发生质量问题，乙方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

3、质保期内，乙方每个月回访甲方一次，解决甲方提出的问题（如有），并提供必要的质保服务和指导。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乙方的质保和服务范围按照按国家及行业标准执行。

**十一、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经协商未能达成协议，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未尽事宜的处理**

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须经双方共同协商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或条款，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的生效和失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自合同履行完毕自行失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1. 采购需求
	* + 1. **相关说明**
		1. 招标文件中列出的质量技术参数或型号与某产品相同时仅作为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时在质量水平上的参考，不强制采购某一特定产品，投标人可提供符合采购需求或更优的产品及方案。
		2. 本次采购内容如果要求的某些技术标准低于国家标准，均以最新的国家标准为准。招标技术要求中未明确的技术标准也均不得低于国家标准；

**本次采购产品如在国家强制性认证范围内的必须取得国家强制性CCC认证（提供CCC认证证书，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本中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或生产厂家公章，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

* + 1. 本采购项目为交钥匙项目，验收合格前所需的一切费用均包含在报价之中，采购人不承担成交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1. **商务要求：**
		2.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全部工作。
		3. 供货安装地点：武陟县
		4.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
		5. 质量保证期： 一年。
		6. 履约担保：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需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结束，经验收合格后退还。

6.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后，乙方负责将货物送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90%，剩余10%，质保期满且检验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付清（无利息）。

7.售后服务要求：（1）、应急响应时间：接到问题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12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如不能及时解决问题时要提供备货服务。（2）、送货及安装调试：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和技术培训。

* + - 1. **其他要求：**

商品包装要求：

**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1. 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商品使用的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的环保要求。

二、商品包装环保要求

1.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 3 层，空隙率不大于 40%；

2.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3.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100mg/kg；

4.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以重量计）；

5.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6色；

6.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7.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 + - 1.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 农机肥 （核心产品仅适用于本项目同一品牌的认定，同一品牌的认定详见投标人须知）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性能、配置等要求 | 数量/单位 | 备注 |
| 1 | 农机肥 | **有机肥料的技术指标应符合下表要求：**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45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5.0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30酸碱度,(pH) 5.5-8.5有机肥料中重金属的限量指标应符合下表要求（单位为毫克每千克）：总砷(As)(以烘干基计) ≤15总汞(Hg)(以烘干基计) ≤2总铅(Pb)(以烘干基计) ≤50总镉(Cd)(以烘干基计) ≤3总铬(Cr)(以烘干基计) ≤150 | 100/吨 |  |
| 2 | 土壤调理剂 | 表面活性剂总活性物质 ≥1.0%Fe十Mn十Zn 5.0%-10.0% | 2000/公斤 | 每袋1000g，每亩2袋 |

* + - 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扶持政策**
		1. 小型和微型企业认定：
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的，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者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2. 提供由供应商企业所在地的县级及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本中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中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原件核查）**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本中，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供应商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除需提供本企业的中小企业认定的证明材料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外，还需提供其他企业所在地的县级及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出具的中小企业认定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本中提供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副本中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本中，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否则不予承认。

　　**在评审的过程中，以上（1）和（2）同时成立，方可以认定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享受价格优惠。**

* + 1.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本中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副本中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原件核查）**，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并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2. 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正本中，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成交资格将被取消，并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1.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特别提醒：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印刷（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清晰可辩，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等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资格证明材料**

* + 1. 提供有效的“设立登记证书”，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提供电子营业执照的可不提供原件）；

“设立登记证书”是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https://baike.baidu.com/item/%E5%B7%A5%E5%95%86%E8%A1%8C%E6%94%BF%E7%AE%A1%E7%90%86%E6%9C%BA%E5%85%B3/2954967%22%20%5Ct%20%22https%3A//baike.baidu.com/item/%E8%90%A5%E4%B8%9A%E6%89%A7%E7%85%A7/_blank)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民政部门颁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司法行政机关颁发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等凭证；

2.具有有效的肥料正式登记证，**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

3.具有检测资质的机构出具的农机肥检测报告，，**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

4.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据，或企业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出具的正常纳税证明（正常纳税证明出具日期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30天以内，详见格式），**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

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

5.社会保险：

5.1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六个月任意三个月（新成立企业不足三个月的，提供自企业成立以来的）单位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

5.2提供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已发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和劳动合同（如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项），**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

6.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政府审计部门或会计事务所审计的2019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不足一年的，提供最近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应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由银行出具资信证明的，出具时间距开标不超过一年），**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

7.投标人开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详见格式）；

8.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详见格式）；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详见格式）；

10.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详见格式）；

11.提供经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第三方征信机构出具的有效期内的(未注明有效期的，自信用报告出具之日起有效期不得超过二年，如2018年10月1日出具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上未体现有效期的，有效期截止2020年9月30日)信用报告，且信用等级达到A级及以上，原件资格审査时核査);并提供出具该信用报告的第三方征信机构在中国人民银行备案的证明材料(提供原件或复印件或网页打印件等);

12.提供《武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诚信查询系统》诚信状态查询结果，交易诚信状态查询结果须为“绿色”状态（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时间前一天止）；

13.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日的查询结果为准，该条资料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

1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所有要求“原件资格审查时核查”的，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中均需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原件或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开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

我公司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若发现我公司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行为记录，我公司投标无效，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注：如有请将以上相关资料附后。**

**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

本公司（或单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

本公司（或单位）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 间： 年 月 日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 （项目名称） 招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包括法人、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企业所在地的税务机关出具的正常纳税证明**

 说明：1.格式由投标人企业所在地的税务机关拟定，正常纳税证明中**必须体现依法纳税时间区间不少于6个月**，新成立企业不足6个月的自企业成立之日起（正常纳税证明出具日期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30天以内）。

2.按照本章“资格证明材料”中的要求提供纳税凭据的无需提供该证明。

1.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格式

特别提醒：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印刷（包括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清晰可辩，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等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证明文件）**

采购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 - 1.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 项目 包（交易编号： ）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 -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2. 我公司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认定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 日历天。
			3. 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依法进行维权，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4. 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5. 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6. 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7. 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代理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8. 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相关责任。（如提供样品）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 - 1. **承诺书**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 项目 包（交易编号： ）的投标人，现郑重承诺如下：

 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自愿向采购人缴纳应缴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仟元，由采购人没收，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放弃对此提出的任何异议和权利：

 （1）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或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如我公司中标，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我公司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我公司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 - 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采购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现金形式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 - 1. **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营业执照号 |  |
| 税务登记证号 |   |
|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  |
| 资质证书证号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职务 |  | 电话 |  |
| 注册资金 |  | 成立时间 |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注：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1.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交易编号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 　　¥： |
| 质量标准 |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质量保证期 |  |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1.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企业名称 | 原产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投标总价（小写）： |  |

**注：以上所投产品的价格中均包含本招标采购对象及与之相关的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附件、调试、质量检验、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技术资料、保修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系统维护、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1.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商务要求包括：招标文件第四章中的“商务要求”的内容。**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营业执照注册号：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 + - 1.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的可不提供授权委托书。**

* + - 1.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交易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 | 投标货物实际技术规格 |  响应/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上表。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

在 招标活动中，我单位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单位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非小型、微型企业无需填写、递交该声明。**

* + -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递交该声明。**

* + - 1. **招标文件要求的以及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1.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只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标准分别进行独立评审。
4. 本项目将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计算公式如下：评标价=投标人报价×（100%- 6 %）。

如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联合体中有大中型企业也有小型、微型企业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

注：1.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认定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2.**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二、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1 | 报价（ 30分）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含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报价) ×价格权值（30分）。 |
|  2 | 商务部分25分 | 三体系认证（6分） | 供应商具备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有一项得2分。**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否则不予承认。** |
|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10分） | 供应商2017年10月1日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份得2.5分，此项最多得10分（出示中标通知书、合同及网上公示截图）**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否则不予承认。** |
| 合理化建议（7分） | 新颖、可行、安全、全面（好：6-7分，一般:3-5分，差：0-2分） |
| 投标文件的制作（2分） | 根据投标人的实施能力、投标文件规范性、完整性、详细性等各方面进行综合比较，优得2 分，良得 1 分，差得 0 分。 |
|  3 | 技术部分（45分） | 技术保障及质量控制（20分） | 投标产品的技术保障和质量控制方案（含主要环节，配送方式、技术解答、质量保障、使用培训等说明），根据投标人描述酌情 打分，完整、合理的，得 20分；基本能阐述但不够准确全面，得 10-19 分；阐述模糊，脱离实际应用的得 1-9 分；没有 不得分。 |
| 供货保证措施（5分） | 供货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合理、可行、细节完善得4-5分；供货进度安排及保证措施基本合理、可行，细节待完善得2-3分；供货进度安排不合理，措施不得力得1分。供应商未提供供货保证措施得0分。 |
| 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方案（10分） | 评委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结合采购人的需求，包含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团队、残次品检测及排除、应急时间安排、解决应急事件的时间、备品备件库、质保期年限、供应商所在位置、售后服务措施、供货期)情况进行打分。供应商所投方案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供应商所投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7分；供应商所投方案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供应商所投方案不完整、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1分；供应商未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得0分。 |
| 人员及设备配备方案（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及设备配备数量，充足合理、现场保障能力强的、完全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4-5分；人员及设备配备数量、现场保障能力、基本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得1-3分；无人员及设备配置的得0分。 |
| 应急方案（5分） |  应急预案科学、可行，预案措施具体、及时有效，得5分；应急预案合理、可行，预案措施较具体，细节待完善，得3-4分；应急预案欠合理、可行，预案措施基本满足应急需要得1-2分。 |

注：1.评分办法中所要求的所有证明材料均需按要求附投标文件商务、技术证明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2.评分分值及计算结果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二位以后四舍五入。

 3.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取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数作为投标人的评标最后得分。

 4.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最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对所有投标文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技术及服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